115年度國家C級裁判講習會（高雄市）合格名單

115年7月17日至19日 大寮國中

張◯甄	莊◯禾	陳◯煌
蔡◯丞	陳◯豪	鄭◯寶
張◯鈞	賴◯妤	陳◯穎
胡◯豪	楊◯鈴	陳◯妤
王◯謙	李◯瑄	簡◯鈞
陳◯奕	翁◯祐	李◯恩
劉◯翰	萇◯懿	陳◯磁
程◯璟	周◯豐	喬◯心
陳◯憲	李◯誼	

合計26人

備註：

(一)經檢測合格後須參加各縣市體育總會排球委員(協)會辦理或認可之盃賽實習，於二年內取得第一裁判5場、第二裁判8場實習執法場次即完成實習。

(二)實習期間須提交「實習認證紀錄表」予辦理實習單登錄實習成績及場次。

(三)完成實習後，向辦理單位申請核發證件。並由辦理單位統整實習及格後檢附「實習認證紀錄表」(影本、掃描檔)承送協會登錄為合格C級裁判。

(四)取得C級裁判資格後2年未應聘本會主辦或輔導之盃賽（永信杯、華宗盃、媽祖盃、和家盃及莒光盃、中華盃等)裁判工作即取消裁判資格。

(五)名單如有誤植，以呈報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核准名單為準。

中華民國排球協會 裁判組